

《河源市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 (修订)》公开征求意见汇总表

序号	意见与建议	采纳情况
1	建议要进一步扩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实施范围，如集团企业，应对每一个子企业进行单独计算利润，确保我市所有国有企业应纳尽纳。	采纳。
2	建议国有资本收益上缴财政不低于30%，更多用于我市保障和改善民生。	采纳。
3	加强对我市国有资本的管理，建立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。	采纳。